

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 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鹤经普办字〔2019〕27号

转发江门市经普办《关于开展江门市第四次 全国经济普查督导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沙坪街道办、雅瑶镇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提高全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阶段的数据质量，江门市经普办将于4月17日到我市沙坪街道办、雅瑶镇开展普查登记阶段工作督导。现将江门市经普办《关于开展江门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督导工作的通知》（江经普办字〔2019〕47号）转发给你们。请各镇（街）经普办按照通知要求，配合开展相关数据督导工作。

联系人：冯子明 易淑媛，联系电话：8983691

附件：关于开展江门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督导工作的
通知》（江经普办字〔2019〕47号）

(此页无正文)



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4月16日

附件：

关于开展江门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 督导工作的通知

江经普办字〔2019〕47号

各市（区）经普办：

为切实提高江门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登记阶段的数据质量，了解各市（区）开展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开展情况，市经普办将于近期集中开展我市普查登记阶段工作督导，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导时间

4月中旬，具体时间由各组自行决定

二、督导内容及流程

（一）听取各市（区）经普办工作进展情况汇报：

1. 行政事业单位数据报送情况；
2. 非一套表单位数据报送计划及措施；
3. 普查与税务比较的不在册单位查找情况；
4. 自行推算的总计及各行业增加值情况；
5. 普查工作其他相关情况；

（二）各市（区）集中重点镇街（名单见附件）召开座谈会；

（三）抽查3家标注非正常单位的实地情况。

三、督导分工安排

督导组组长由市统计局局长黄俊伟担任，副组长由市统计局领导班子成员担任，督导组成员由市经普办人员、各专

业科室和部门抽调人员组成。具体分组如下：

第一组：黄俊伟、陈瑜、区永胜

督导市区：新会区、开平市

联系人：区永胜

第二组：朱惠文、黄慧贤、许慧瑜、林闻彬

督导市区：鹤山市

联系人：林闻彬

第三组：赵前斌、梁键君、李嘉伟、梁嘉馨

督导市区：台山市

联系人：李嘉伟

第四组：方金旺、李静华、卢彦珏、陈安琪

督导市区：蓬江区、江海区

联系人：陈安琪

第五组：黄远明、谭锦标、祝勇、李达钊

督导市区：恩平市

联系人：李达钊

四、督导要求

各督导组具体督导工作时间和行程，由各督导组组长、副组长确定，并由各组联系人负责通知各市（区）经普办。

附件：各市（区）重点镇街名单

江门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4月11日

附件:

各市（区）重点镇街名单

市区	重点镇街
蓬江区	白沙街道办事处
	环市街道办事处
	杜阮镇
	荷塘镇
	棠下镇
江海区	外海街道办事处
	江南街道办事处
	礼乐街道办事处
新会区	会城街道办
	双水镇
	司前镇
	大泽镇
	睦洲镇
台山市	台城街道办事处
开平市	水口镇
	长沙街道
	三埠街道
鹤山市	沙坪街道
	雅瑶镇
恩平市	恩城街道办事处

公开方式：不公开

鹤山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4月16日印发
